



迎风敞开双臂,在新开的酒吧里为相熟悉的客人献上一曲。

杭州泡吧人都熟的这个“胖子” 20年前竟是霹雳舞者

文 / 本报记者 李冰

人物名片

姓名:胡晓峰
花名:迎风

20年前,杭州城里第一个自学霹雳舞的人,后在群艺馆开霹雳舞班,成就了不少当时追逐潮流的年轻人。

现 1991 和 1999 两家酒吧的老板。

迎风,现今 1991 和 1999 两家酒吧的老板。跟他认识已经有那么一段时间了。他给人的第一印象只有一个字,胖,相当胖。刚刚看完《功夫熊猫》的朋友见到他就亲热地叫他“阿宝”,别说,他跟阿宝还真有那么点像,这两位都是灵活的胖子。

胖子原来是跳霹雳舞的

为什么我说迎风跟“阿宝”一样都是灵活的胖子呢?事情是这样子的,很久很久前的某日,几个朋友一起去 1991 聚会,那也是大家第一次去这个酒吧。其中一个朋友 Bob 突然跟大家说:“你们看见舞台上那个很会嚼舌头的胖子了吗?别看他胖,他以前是跳霹雳舞的呢,而且是杭州霹雳舞第一人,很厉害的。”没等他把话说完,迎风就自己送上门来了,于是,有人便开始起哄了,硬是要这位上了点年纪的胖子表演霹雳舞。迎风自然也是不好扫了大家的兴,即兴给大家来了一段太空舞步和软枝舞。那脚步走得真的跟失了重一样,轻飘飘的,那手臂舞得也跟杨丽萍的孔雀舞有那么一点像,绝对是有舞蹈底子的人。这才叫我完全相信这件事情看起来完全不可思议的事情:这胖得站着已经看不见自己大腿的老同志,原来真的是跳霹雳舞的。

故事的开始

一本电影惹的祸

后来,跟迎风聊起关于霹雳舞的历史时,是新酒吧 1999 正在装修的时候。我去找他,这时的他认真严肃,眼神里还透露着一丝疲惫,跟之前在酒吧里见到精神焕发爱耍嘴皮子的他根本就是两个人。

他回忆说:“那真的是二十年几前的事情了,港片盛行的那个年代。我记得是我高二的那一年,杭州城里很流行看一本片子叫《霹雳情》,这部集帅哥美女、功夫、霹雳舞和六首好听歌曲的电影,那一年深深地打动了我们那一代年轻人的心。很多人疯狂地爱上了那些歌曲,拿出吃奶的力气去搜天刮地地寻找词谱,扬着手抄的歌本四处与同学伙伴相互交换传唱,首首歌都学得滚瓜烂熟。另一些人就很喜欢学习电影里每个霹雳舞的动作,疯狂痴迷。从那部片子开始,大家也就记下了这些个辉煌的名字——黄霑、顾家辉、吕方、梅艳芳、小虎队……而我,就是那个时候疯狂爱上霹雳舞的,经常独自一人关上房门在家里练习,跟走火入魔一

样疯狂地练习,每一个动作每一个表情都力求做到最好。然后就开始参加各种表演,经常跟学校请假,跟着歌舞团到下面的城镇里去‘走穴’。之后,我还在当时的群艺馆开办了一个霹雳舞班,15元一期,周一到周五每天都开班,学的人很多。”

西湖边跳舞

害得观众进了派出所

说起当年的那些事情,迎风疲倦的脸上露出一丝淡淡的笑容,手上的烟点了一根又一根。突然,他眉开眼笑了一下:“跟你说一件有趣的事情。当时,也是在西湖边,晚上经常有人在公园里表演各种文艺节目。有一天我跟‘跳舞男孩’的那个老板,就是王东伟,我们两个人穿着拖鞋去看朋友场子的表演,硬是被拖上了舞台。我们两个就这么穿着拖鞋跳起了霹雳舞,旁边很多路人一下子像赶集一样哄了过来,公园里很多围栏跟电线都被挤坏掉了。场面一时间变得难以控制,最后,派出所的同志还把好几个现场的观众都抓了进去。”

说着,迎风拿出了多年以前的老照片。要不是他说,我还真认不出来,照片里那个又瘦又帅的小伙子就是二十年前的他,站在他旁边的那个同样很瘦的小伙子就是王东伟,当年也是狂迷霹雳舞,当时两人经常交换心得,有时候还一起表演。后来,王东伟开了自己的服装公司,现在武林路上的那家“跳舞男孩”就是他开的。

做酒吧

一定要喜新厌旧

现如今,迎风的体积已经是当年的三倍那么大。他老早放弃了跳舞,安安心心地当起了酒吧老板。他说:“人这一辈子活着,永远有学不完的东西,特别是像我这种比较‘喜新厌旧’的人,总是在力求变化,力求推陈出新。”

这个酒吧老板,应该说是全杭州最认真的老板了。每天晚上 7 点半,迎风就按时出现在酒吧,为的是亲自监督演员们的彩排,每天的节目都不一样,所以彩排当然是必不可少的事情。迎风很认真,每一个细节都不会放过,音乐、灯光,就连歌手应该站在哪个位置他都一一确定。

新开的 1999 是个园林式的酒吧,是迎风吸收了丽江、重庆、湖南等地方的特色酒吧后综合各种风格而成的。包括用激光灯在树丛里制造星空效果,用喷雾效果来降低露天吧台的气温,都是他的创意。

今后

多游历 多看世界

现在的迎风看很多书,天南地北的都看,他自嘲说:“以前该读书的时候,我爱折腾,就是不读书,要不是高三那年给学校排了个舞蹈在省里得了奖,估计我那高中文凭是拿不出来的。在社会上混了那么多年,生意我做过,单位我呆过,连导游都当过。以前那些一起搞文艺的朋友,有的已经当了大老板,有的混在 IT 界,有的到了国外,最后只有我这是回到文艺圈,我想我的身体里流的就是那股热血。”

“最大的希望是以后能把这里的事情都交给别人做,自己一个人出去游历世界,把属于各地的好玩的东西都带回杭州来跟大家一起分享!”

我的微波炉畅想曲

我家的格兰仕微波炉是在大约十年前购买的,白色的外壳显得很洁净,使用从来没出过什么问题。俗话说“货比三家”,买之前,家里父母都在考虑买哪个厂家的产品。反复考虑后,觉得格兰仕是大品牌,名声好,规格又全,在父母的心目里形象最佳。我上大学放假回家,母亲很高兴地指给我看当时新买的“格兰仕”微波炉,虽然我出门在外,没有参与当时的选购过程,但是我一看这牌子、颜色和外形就非常满意。

有了这台微波炉以后,家里气氛就轻松了很多。遇上回来晚、饿肚子的情况,不用再费时费力去点火做饭了,用它来

热热前一天的饭菜就可以迅速解决肚子问题。看到“格兰仕”随产品送来的菜谱以后,我常常琢磨着烹饪的新方法。青岛是个沿海城市,人们比较爱吃水产品,所以常常来做个 DIY,自制肉串、鱼串之类的,用辣椒酱、甜面酱等调味料腌一阵子,然后就交给我的“格兰仕”微波炉去处理。从视屏窗看到炉内发出的温馨暖色灯光,一股股香气直扑而来,特别是在冬季,那个舒服畅快劲儿,用我们青岛人常说的,真是太“恣”了!嚼着肉串,看着这台仍然散发香味的雪白宝贝“炉子”,真有股雪中送炭的感觉。

文 / 张盛

假日问答:

问:说说你以前走穴的事?

答:走穴是歌舞团行话,到各地表演的意思。我去过很多地方。那时候城市里刚刚开始流行穿运动衫,我穿着一套运动衫到下面的县城去表演的时候,经常会被别人盯着看。

问:每天过这样日夜颠倒的生活,你觉得累吗?

答:说一点都不累,那是骗人的。可做的是自己喜欢的事情,再累也很觉得整个人浑身是劲。